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對本公佈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ROYAL CATERING GROUP HOLDINGS COMPANY LIMITED

皇璽餐飲集團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300)

盈利警告 補充公佈

本公佈乃皇璽餐飲集團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根據聯交所GEM證券上市規則(「GEM上市規則」)第17.10條及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IVA部項下的內幕消息條文(定義見GEM上市規則)作出。

謹提述本公司於二零二零年二月三日刊發的盈利警告公佈(「公佈」)。除文義另有所指外，本公佈所用詞彙與該公佈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董事會謹此進一步知會本公司股東及有意投資者，根據對本集團未經審核綜合管理賬目所作的初步估計，本集團預期與二零一八年同期相比，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九個月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虧損將會增加，詳細資料補充如下：

本集團預期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九個月，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虧損將介乎20,500,000港元至23,500,000港元之間，而在二零一八年同期，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虧損約為9,800,000港元。

該預期虧損主要歸因於(i)本集團的收益由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九個月約72,200,000港元，大幅減少至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九個月約58,400,000港元，減幅約為19.1%，主要原因是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九個月期間及之後關閉了四間餐廳(「到期餐廳」)，以及自二零一九年六月以來的香港反修例運動對我們現有的食肆所產生的負面影響；(ii)本集團的員工成本由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九個月約23,200,000港元，增加至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九個月約27,600,000港元，增幅約為19.0%，這主要是由於某些在香港市區的新食肆開業，而有關影響已部分被結業的到期餐廳所抵銷；及(iii)其他收入及其他收益由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九個月期間約3,200,000港

元，減少至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九個月期間約2,300,000港元，減幅約為28.1%，主要原因是二零一九年五月贖回投資基金導致股息收入減少所致，而有關影響部分被出售「台灣牛肉麵」及「中國廚房」於香港的商標（該等商標在香港國際機場的擁有權和使用權除外）之收益所抵銷。

董事認為，自二零一九年六月以來的反修例運動及二零二零年一月在香港開始爆發的武漢肺炎所引起的不確定性，將會繼續影響香港的整體經濟及本集團的財務表現。因此，本集團對未來數月的盈利能力採取保守和審慎態度。

本公佈所載資料僅為本公司管理層的初步評估，該評估是以管理層目前可得的營運數據及未經本公司核數師審查或審核的綜合管理賬目作基準。本公司股東及有意投資者務請參閱本公司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九個月期間的季度業績公佈所載的詳情，該公佈預期將於二零二零年二月十日刊發。

因此，本公司股東及有意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股份時，務請審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皇璽餐飲集團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行政總裁兼執行董事
王文威

香港，二零二零年二月六日

於本公佈日期，執行董事為王文威先生、陳澤濤先生及林慧君女士；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馬遙豪先生、鄭永康先生及伍世昌先生。

本公佈的資料乃遵照聯交所GEM證券上市規則而刊載，旨在提供有關本公司的資料；董事願就本公佈的資料共同及個別承擔全部責任，並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所深知及確信，本公佈所載資料在各重要方面均屬準確完備，並無誤導或欺詐成分，亦無遺漏任何其他事項，足以令致本公佈或其所載任何陳述產生誤導。

本公佈將自其刊發日期起計最少一連七日登載於GEM網站www.hkgem.hk內「最新上市公司公告」一頁。本公佈亦將登載於本公司網站www.hkrcg.com。